



16241234043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检测报告表

HXJC[2018]第 440 号



HONGXINHUANJING

项目名称： 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
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黔西南州建利建材有限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



说 明

- 1、登记表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计量认证 CMA 章无效；
- 2、登记表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检测登记表（完整复制除外），复制登记必须加盖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检测登记表无效；
- 6、如对登记表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登记表之日起 15 日内可向本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未提出异议者，即视为接受本检测登记表。
- 7、本登记未经本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项目名称：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检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 江

技术负责：王忠文

项目负责：周国龙

报告编制：周国龙

校 核：潘丹丹

审 核：杨楠

签 发：王忠文

签发日期：2018.7.16

采样人员：吴光付、周国龙

分析测定：封礼斌、吴光付、周 勇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桔园村克玛山小区

电 话：(0859)3293111

传 真：(0859)3669368

电子邮箱：gzhxhjcc@163.com

邮 编：562400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2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4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7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8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0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黔西南州建利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兴义市马岭镇瓦嘎村 6 组				
主要产品名称	机制免烧砖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 亿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万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4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6 月 19-20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无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黔西南州建利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3	比例	0.57%
实际总概算	4000 万元	环保投资	23	比例	0.57%
验收监测依据	1、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3、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4、环办[2015]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 5、《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6、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市环核[2018]2 号）。 7、黔西南州建利建材有限公司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三标准限值 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表二 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工程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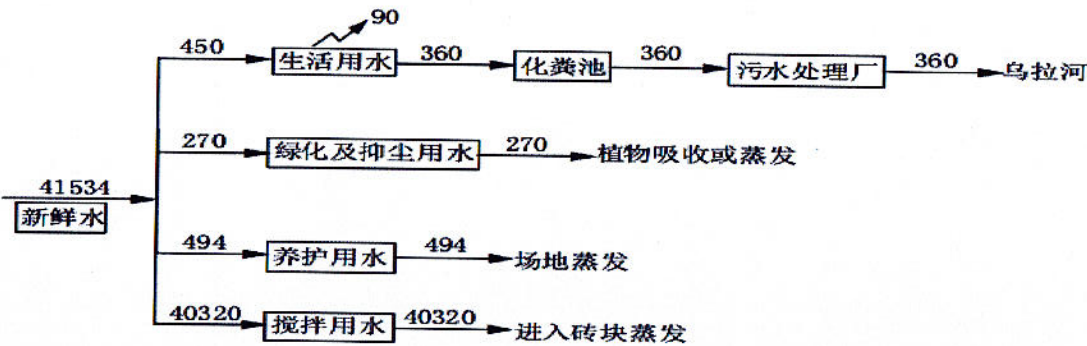
项目位于兴义市马岭镇瓦嘎村6组，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占地面积为7310 m²（约10.96亩），其中：生产车间约660 m²、仓库约200 m²、办公楼约230 m²、卫生间约80 m²、砂石原料堆场约1300 m²、露天产品堆场约4500 m²、厂区道路约400 m²、供水管网100 m、围墙及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购置免烧砖机及配套机械生产线一条，项目建成后，年产1.2亿块（折标砖）机制免烧砖。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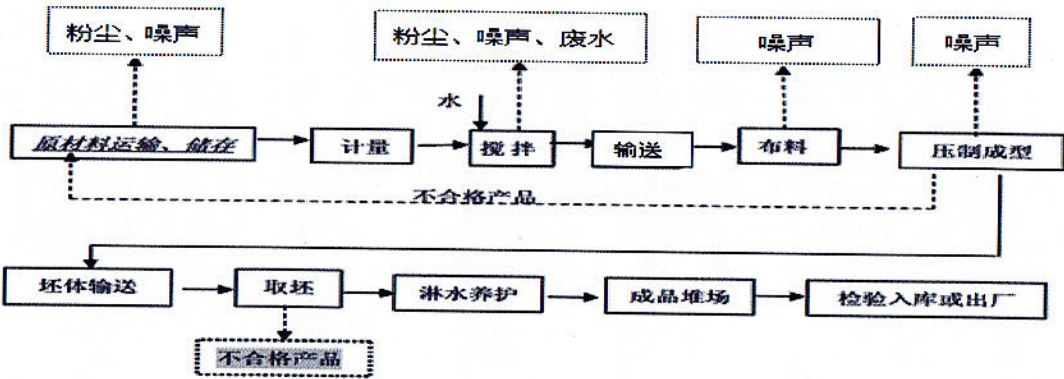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名称	用量 (t/a)	来源	储存方式
1	水泥	22154	外购	罐装储存
2	砂石	381046	外购	砂石堆场堆存
3	水	40320	外购	管道

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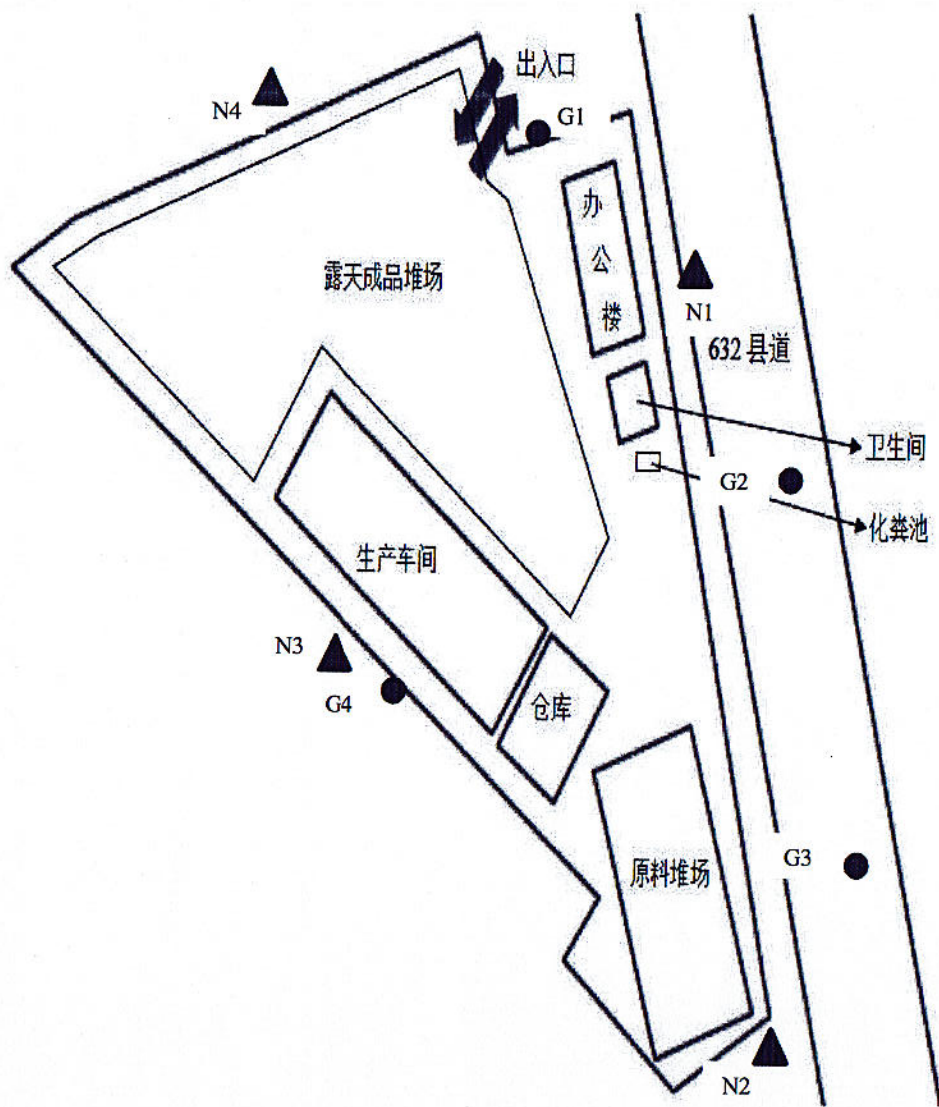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报告要求防治措施	实际环保措施
废气	汽车尾气	CO、NOX、THC	少量，自然稀释	自然稀释
	化粪池	恶臭气体	合理布置，加强绿化	已建设绿化
	堆场	粉尘	洒水抑尘	已安装有洒水设施
	厂内道路	道路扬尘	洒水抑尘、保持路面清洁	已安装有洒水设施
	装卸、转载点	粉尘	砂石堆场定期洒水抑尘，降低卸料高度	已安装有洒水设施
	投料及搅拌工序	粉尘	投料时，在搅拌机进料口洒水，用水捕集投料时产生的粉尘，同时由于生产过程中石料上携带有水，皮带运输过程、压制成型过程粉尘排放量不大	已安装喷淋设施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5、SS、氨氮	废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污水管道进入兴义市马岭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化粪池直接连通市政污水管网，无法对废水采样
固废	职工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后运至垃圾储存点，并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已安装垃圾桶
	生产车间	不合格产品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实现资源化	已落实
	化粪池	污泥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统一集中处理	由公司请人定期清掏
噪声	机械设备、车辆运行	机械及机动车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进行平面布局、利用绿化、围墙降低噪声；进出车辆，禁鸣喇叭	已建设围墙、绿化等

废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续表三

项目监测布点图:



图例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 噪声监测点位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报告表结论

1、营运期废水

项目产生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进入兴义市马岭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营运期废气

项目砂石运输车采用篷布覆盖运输、降低装卸落差、限制车速等措施，加上每天定时对砂石料堆场和物料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厂区洒水等，投料时在搅拌机进料口洒水，进出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因为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短，排放量较小，经大气稀释扩散。

3、营运期噪声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项目场地周围栽种树木进行绿化等措施，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及距离衰减，项目夜间不生产，夜间无噪声污染。

4、营运期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运至指定垃圾储存场，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实现资源化；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统一集中处理。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市环核[2018]22号）。（见附件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达到验收监测条件。
- 2、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 3、合理布设检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4、采样人员必须遵守采样操作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5、分析法均用国家标准或国家环保部颁布的分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6、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

(1) 检测点位：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2) 检测指标：颗粒物。

(3) 检测频次：连续监测两天，每天采样 4 次，每次间隔 2 小时。

2、厂界噪声

(1) 测量点位：厂界外 1 米处东、南、西、北，各设置 1 个点。

(2) 测量指标：厂界噪声。

(3) 测量频次：连续测量两天，每天昼、夜间各测量一次。

3、生活污水：由于收集项目生活污水的化粪池通过管道与市政污水管网直接连通，无废水采样口，不具备采样条件，未采样。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设计年产 1.2 亿块（折标砖）机制免烧砖，6 月 19-20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日产机制免烧砖 8 万块，符合验收监测条件；免烧砖具体生产规模，由市场需求决定。

验收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最高浓度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标准限值
	监测日期			
	6月19日	6月20日		
厂区大门处 G1	0.213	0.271	0.532	1.0
	0.370	0.170		
	0.283	0.532		
	0.370	0.191		
厂区食堂旁 G2	0.404	0.426	0.426	
	0.298	0.128		
	0.413	0.298		
	0.152	0.065		
厂区南侧 G3	0.574	0.458	0.638	
	0.304	0.362		
	0.467	0.638		
	0.565	0.283		
厂区西侧 G4	0.170	0.708	0.708	
	0.149	0.191		
	0.196	0.426		
	0.435	0.239		
达标情况			达标	——

续表七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编号	监测点位	测量日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6月19日		6月20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 ₁	厂界外东	56.1	41.5	56.1	40.3	60	50
N ₂	厂界外南	55.7	40.3	56.0	40.0		
N ₃	厂界外西	57.3	39.8	56.2	39.7		
N ₄	厂界外北	56.2	37.9	55.7	41.9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 结论

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基本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要求：1、项目产生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经市政管网进入兴义市马岭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2、项目砂石运输车采用篷布覆盖运输，每天定时对砂石料堆场和物料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厂区洒水等，投料时在搅拌机进料口洒水。3、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合理布置、场地周围栽种树木进行绿化等措施，项目夜间不生产，夜间无噪声污染。2、生活垃圾收集后运至指定垃圾储存场，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实现资源化；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统一集中处理；验收监测期间，运营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正常营业。

1、无组织排放废气：

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最高浓度：

厂区大门处 G1 0.532mg/m³；

厂区食堂旁 G2 0.426mg/m³；

厂区南侧 G3 0.638mg/m³；

厂区西侧 G4 0.708mg/m³；

综上所述，各监测点无组织排放废气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噪声昼间为 55.7~57.3[dB(A)]，夜间为 37.941.9[dB(A)]，各点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要求；

3、废水

项目产生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经市政管网进入兴义市马岭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4、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运至指定垃圾储存场，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实现资源化；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统一集中处理。

续表八

(二) 建议

1、加强原料堆场喷淋设施，在不影响设备正常生产情况下，压砖机实行全封闭生产。

2、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负责环境保护方面工作，做到环保制度上墙。

(三) 附图附件

附件 1：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市环核[2018]22 号）。

附件 2：项目环保设施及现场采样图

附件 3：黔西南州建利建材有限公司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 文件

市环核[2018]22 号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准的批复

黔西南州建利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兴义市建利建材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免烧砖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同意《报告表》核准及其技术评估评估中心技术评估意见(兴市评估表[2018]第 12 号)。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

表》。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在环保部网站上备案。

二、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报告表》评估结论，该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兴义市环境保护局负责。

(此文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监察大队 市评估中心 市发改局 市规划局 市国土局 马岭镇政府 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03月05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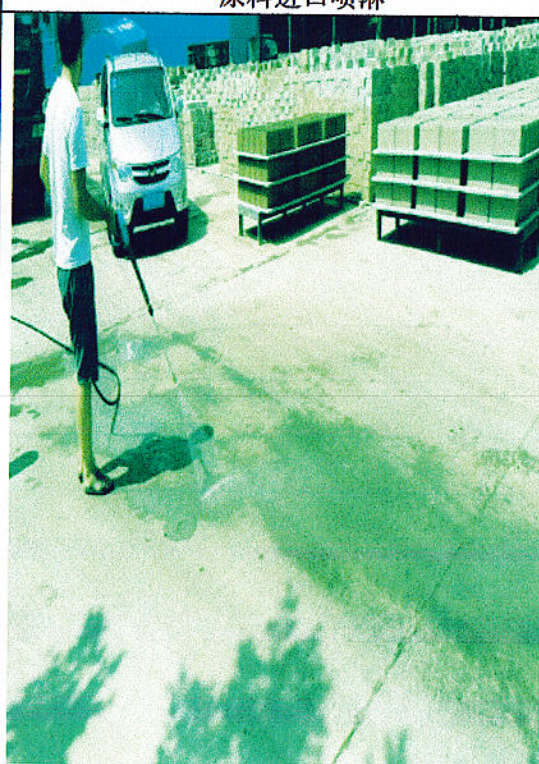
化粪池



原料进口喷淋



场地喷淋



运输路面喷淋



垃圾桶



绿化



组织颗粒物采样



噪声测量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湖南建利建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2018年5月20日